



湖北经济发展与 中部崛起

主编 吴少新
副主编 唐兴华 刘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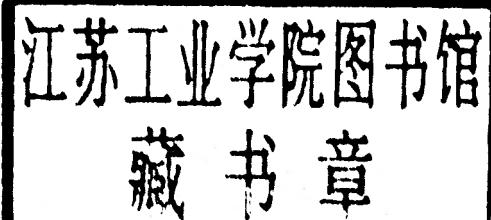
 湖北人民出版社
HUBEI PEOPLE'S PRESS

湖北经济学院经济研究中心
经院文集
第一辑

湖北经济发展与 中部崛起

主编 吴少新
副主编 唐兴华 刘治

湖北经济学院经济研究中心
经院文集
第一辑



鄂新登字 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湖北经济发展与中部崛起/吴少新主编.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05.11

ISBN 7-216-04491-6

- I. 湖…
- II. 吴…
- III. 地区经济—经济发展—湖北省—文集
- IV. F127.6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41285 号

湖北经济发展与中部崛起

主编 吴少新
副主编 唐兴华 刘治

出版: 湖北人民出版社
发行: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印刷:武汉市楚风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16
版次: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字数:397 千字
书号:ISBN 7-216-04491-6/F·796

经销:湖北省新华书店
印张:12.5
印次:200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8.00 元

本社网址:<http://www.hbpp.com.cn>

前　　言

20世纪90年代初东部沿海地区率先对外开放以来，中国区域经济的发展不断涌现热点，5年前的“西部大开发”、2年前的“振兴东北”、珠三角“扩容”，长三角一体化，环渤海经济圈……随着这些地区的“崛起”和发展，显得有些“冷”的中部地区变成了“锅底”和“凹地”。近两年来，区域经济发展排序已经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东部地区最高，西部地区位居其次，中部地区速度最低。在追求和谐发展的战略中，加速中部的发展已成为区域协调发展的当务之急。对此，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和全国人大十届二次会议做出了“坚持推进西部大开发，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促进中部地区崛起，鼓励东部地区加快发展，形成东中西互动、优势互补、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新格局”的整体发展部署，为中部地区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和湖南6省，国土面积和人口分别占全国的10.7%和28.1%。中部具有承接东西、贯通南北的区位优势。交通便利，长江黄金水道、多条铁路干线及国道公路从中部地区穿过；中部地区的资源和产品优势突出，水资源量、水库总库容、耕地面积、原煤产量、粮食产量、油料产量和棉花产量占全国的比重均高于GDP所占的比重，中部地区作为我国最大的商品粮基地，对保障我国的粮食安全起着重要作用；中部地区还具有丰富的人力资源。科教实力居全国前列，大专院校集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荟萃；中部地区历史悠久，是华夏文化的重要发祥地之一，具有丰厚的历史人文的积淀。建国以来，中部形成了冶金机械、汽车轻工、水力发电等基础产业，为我国的经济建设作出了重大贡献，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由于受到思想观念、政策倾斜、投资环境、历史包袱、产业结构等多方面的影响，中部地区的发展渐渐落后了，促进中部崛起的发展战略，对中部六省而言，形成了一个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发展环境。

要促进中部地区的崛起，就必须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加强农业特别是粮食主产区的重要地位，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加强综合运输体系建设，发展现代化市场和流通；积极稳妥地推进城镇化，统筹城乡发展；积极推进改革，加快体制机制创新；扩大对内对外开放，全面提高开放水平；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发展社会事业，建设和谐社会。在这样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面前，必须切实加强领导，科学规划，精心布局，联合协作，共同发展，开创中部崛起的新局面。

湖北作为中部地区的一个重要省份，凭借其地理位置优越、自然资源丰富、经济基础较好等有利条件，在中部6省中，经济发展相对较快，经济总量位次居前，成为了中部地区经济发展的领头羊。但同时应该看到，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快，湖北在计划经济和短缺经济条件下的许多优势已日渐消失，进而使湖北在中部地区的领先地位受到挑战。从全国经济发展的大格局看，湖北经济发展面临着前有标兵东部及沿海发达省

份、后有追兵中部其他省份及西部大开发迅速崛起的省份、不进则退的严峻形势。为此，湖北省政府提出了“始终坚持‘第一要务’加快湖北经济发展”的口号，省八次党代会确定了我省今后一个阶段的发展目标，要求把湖北建设成为我国中部重要的优质农产品生产加工区、现代制造业聚集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区、现代物流中心区，并使湖北经济社会发展走在中西部前列。

如何发展湖北经济，促进中部崛起是摆在我们每个经济工作者面前的课题，此文集出版的目的，就是试图在新的形式下，就怎样根据实际情况，为我省和中部地区的宏观经济政策引导、行业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企业管理、金融支持以及“三农”等问题进行多角度、多方位的探讨，为湖北经济的发展和促进中部崛起献计献策。

本集的主要内容分为五大部分，即区域经济研究、中小企业问题研究、产业发展研究、“三农”问题研究和理论探讨。

本集的突出特点体现在：一是内容的广泛性。既有宏观领域的研究，也有微观领域的探讨；既有对传统产业升级改造进行的分析，又有对新兴行业发展所进行的规划。二是队伍的专业性。参与编写的成员绝大部分为湖北经济学院长期从事经济领域教学的老师，有很活跃的思维和很强的科研能力。三是成果的实效性。本集的内容都是结合了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我省与中部地区急需解决的问题所进行的研究，对未来经济工作的开展具有积极的借鉴作用。

本集由湖北经济学院经济研究中心组织编辑出版。经济研究中心成立于2003年1月，为湖北经济学院的直属机构，对挂靠在院属各院（系）的专业研究所，在业务活动、学术交流等方面进行协调指导；对外承揽相关研究项目，搭建科研平台，组织、协调学院科研人员共同攻关，架起学院与社会进行科研交流的桥梁，为我省经济建设提供科研上的支持。

由于时间紧张，经验不足，对于本集出现的缺陷和疏漏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使我们的编撰水平进一步提高。

吴少新
2005年9月

目 录

一、区域经济研究

国内区域经济合作问题研究.....	廖长林 (1)
湖北在中部崛起中的优势产业发展战略研究	王 恒 (5)
中部发展与政府职能转变.....	潘爱武 (8)
依托区域特色资源 培育县域特色经济.....	黄 彬 (13)
集群经济与区域经济发展战略的几点思考.....	王 琼 (15)
充分发挥金融支持中部崛起的杠杆作用.....	许传华 李正旺 (18)
湖北县域经济发展与“三农”问题研究.....	熊 桉 (20)
中部崛起战略应重视电子商务的发展.....	鲜 军 刘 冶 (24)

二、“三农”问题研究

农民工保险：解决“三农”问题的新思路.....	池小萍 张立勇 (28)
建立和谐农村金融生态环境的对策	何明霞 (31)
金融支持与湖北农业发展研究	李 敏 (33)
实现中部崛起战略中的湖北洪水保险制度建设	万楚雄 王 云 (39)
湖北农民技术培训中的问题及对策	赵小燕 (42)
农村信息化基本内容与对策探讨	余小高 (45)
供给、制度与风险：观察湖北省农村信贷资金的三重视角	刘伟林 阮红新 (49)

三、中小企业问题研究

解决我国中小企业融资问题的对策	吴少新 (55)
湖北省中小企业发展状况、问题及其对策	杨学东 (61)
关于湖北省民营经济发展的金融支持问题	杨丽萍 (64)
湖北省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环境分析	欧阳功林 (69)
中小企业集群与中部地区的崛起	李亚林 (73)
中部崛起与湖北民营企业税收环境	牛毅君 (77)
中部崛起与民营企业法制环境研究	王凌翔 (81)
“十一五”期间武汉市中小企业发展环境判断	李 巍 (84)
武汉市中小企业发展现状研究	杨申燕 (88)
扩大湖北民营企业外贸出口的路径探讨	张燕文 (93)
湖北省中小企业发展电子商务的若干问题思考	唐建宇 (96)
关于促进湖北省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几种模式选择	向 明 (99)
提升湖北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战略思考	朱乾涵 (102)

四、产业发展研究

关于发展湖北红色旅游的对策建议	周元武 王远坤 张艳国	(105)
加快湖北工业化进程必须推进产业结构的全面升级	张玉玲	(108)
发展循环经济是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必然选择	冯启文	(111)
略论武汉物流业的发展与策略	陶君成 周程	(114)
湖北省红色旅游调研报告	张春琳 王远坤 张艳国	(116)
中部崛起与湖北知识型服务业发展的战略思考	王东梅 李波	(121)
荆楚文化与第三产业运作：中部崛起的文化动力	王麓怡	(125)
刍议武汉市会展经济的发展	叶洪涛	(129)
现代典当企业行为模式规范研究		
——对武汉市典当业发展状况的调查	李建华 雷生茂	(131)
湖北省保险中介市场发展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分析	孔月红	(134)
电子商务环境下的企业供应链管理对策分析	彭岭	(138)
技术贸易壁垒对我国出口贸易的影响与战略选择	邹时荣	(141)

五、理论探讨

湖北省就业状况与经济发展的相关研究	梁前德	(145)
县域金融效率的内涵及其指标体系的确立		
——县域金融效率问题研究系列之一	漆腊应 方五一	(152)
试论我国企业管理事业单位激励机制的设计	刘安兵	(161)
基于契约理论的资本结构与公司治理的研究	蒋国银	(166)
论执政为民的法律本质	李庆林	(170)
对财产保全若干问题研究	陈娴灵	(174)
注册会计师审计职业道德建设的理性思考	陈国英 查晓岚	(178)
基于产权制度的公允价值应用研究	胡慧娟	(182)
对国有商业银行股改注资监管的法律思考	马颖	(185)
对保险欺诈的几点思考	周红雨	(188)

一、区域经济研究

国内区域经济合作问题研究

湖北经济学院 廖长林

一、国内区域经济合作急骤升温，呈现三大特点

1. 中国经济的三大增长极近期区域经济合作动作频频。

港澳回归前，粤港澳经济合作主要由民间推动，企业主导，市场调节，是分散的、自发性合作。港澳回归后，合作进入由政府协调与市场导向相结合的新阶段。从1998年到2005年，粤港合作联席会议每年举行一次。特别是2003年在中央政府有关部门与香港、澳门特区政府签署《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之后，广东抢抓CEPA先机，先后于当年8月5日和12月9日在香港和澳门举行了第六次粤港合作联席会议和粤澳合作联席会议。一是确立了粤港、粤澳合作新架构。粤港合作联席会议前五次会议均由广东省常务副省长与香港政务司司长联合主持，第六次会议则改由广东省长和香港特首亲自主持。联席会议下面各设粤港、粤澳合作联席会议联络办公室，并成立专责小组，负责每个项目的研究、跟进、落实。二是确定了近期合作重点。粤港双方确定了12个方面的项目，共92个子项目。粤澳双方确定近期重点加强六个方面的合作。目前，在基础设施、服务业、口岸、广东居民个人赴港澳游等方面的合作均已取得实质性进展。2003年7月，广东首倡建立包括福建、江西、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9个省(区)以及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在内的“9+2”协作机制，形成泛珠三角经济区。相关省(区)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积极响应。2004年6月1日，“9+2”的党政领导聚首香港，共同签署了《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框架协议》，一致同意建立区域内的行政首长联席会议制度和秘书长协调制度，并商定每年举行一次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和泛珠三角经贸合作洽谈会。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从构想到实践，虽然时间不长，但成效显著。如2004年7月举行的首届泛珠三角区域经贸合作洽谈会签约项目总金额达到2926亿元。2005年的“9+2”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在四川举行。

以上海为龙头、苏浙为两翼的长三角经济合作最早的组织形式，是三省市计委牵头的协作办公室和长江三角洲14城市协作委(办)主任联席会。1997年，15个城市组成长江三角洲城市经济协调会，每两年举行一次正式会议，2004年举行了第四次会议。2001年5月12日，沪苏浙首次召开由常务副市(省)长参加的三省市经济合作与发展座谈会，主要是协商经济合作的重点，研究推动合作的重要措施，并在三省市计委分别设立联络组，负责落实座谈会明确的合作事项。这是目前长三角规格最高的区域合作协调机制，每年召开一次，2005年举行了第五次会议。2002年10月，又形成了长江三角洲区内城市市长论坛制度。2003年春，由浙江省委书记、省长率领的浙江省党政代表团和由江苏省委书记、省长率领的江苏省党政代表团，10天之内先后完成了对上海的学习考察。同年冬，上海市委书记、市长带队北上江苏，南下浙江，完成了对两省的回访。三省市高层领导互访，签订了进一步推进经济合作与发展的一揽子协议，并提出共

同建设以上海为主导的“区域经济一体化试验田”，从而掀起了江苏、浙江接轨上海活动的高潮。

在珠三角、长三角区域经济合作渐成气候之际，2004年5月21日，环渤海经济圈合作与发展高层论坛在人民大会堂举行，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山东、内蒙等7省（市、区）的政府高层人士第一次聚首，对环渤海经济圈的合作与发展进行了研讨。东北区域经济合作也已正式启动。2004年4月29日，长春、哈尔滨、沈阳、大连四城市在长春召开首届市长峰会，四城市联合签署了《东北四城市协同合作全面推动老工业基地振兴的意见》，并约定四城市市长峰会每年举行一次。

2. 中西部省份和经济发展相对滞后的东部省份纷纷向三大经济增长极靠拢。

江西提出要“对接长珠闽，融入全球化”，努力把江西建设成沿海发达地区产业梯度转移的承接基地、优质农副产品的供应基地、劳务输出基地和沿海地区群众旅游休闲的后花园。湖南把加强与粤港澳经济合作视为湖南加快发展的捷径，把粤港澳视为湖南第一出海口和建设资金的来源地，把自己视为粤港澳的农产品供应基地、产业转移基地、人才和劳务输出基地。广西要发挥其作为粤港澳通往西南地区的通道作用和连接中国与东盟的国际大通道作用，努力使广西成为泛珠三角区域与东盟之间，粤港澳与西南各省市之间交流和合作的重要桥梁和基地。四川希望进一步加强与粤港澳的合作与交流，并促成2005年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在四川举行。河南提出锻造中原城市群，承接东部地区产业梯度转移，成为中国经济版图上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中原平台”。福建要充分发挥闽港、闽澳经济合作促进会的作用，进一步推进闽港、闽澳合作，加强与珠三角、长三角的基础设施对接，促进珠三角、长三角的产业对接、市场对接。海南提出要重点开展琼港、琼粤合作。

3. 中央鼓励、支持各地开展区域经济合作。

作为泛珠三角区域合作的提出方，广东就推进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以及举办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和经贸合作洽谈会等事宜，向党中央、国务院的主要领导同志作了汇报，得到中央领导同志的充分肯定和支持。国家发改委等七个国家级有关部门的领导参加了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首届年会，并对泛珠三角区域总体发展和商贸、交通、铁路、旅游等行业的发展，提出了具体规划和构想。国家在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工作中，把区域规划放在突出重要的位置，加强区域合作是规划的重点内容。长三角、环渤海经济圈一体化更受到国家重视。国家发改委有意成立“环渤海经济圈”和“长江三角洲经济圈”试点，长三角、京津冀一体化可能成为国家级发展战略。

二、对国内区域经济合作的几点剖析

1. 加强区域经济合作的动因。

总的目标是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共同发展。

具体来说，一是为了抢抓新的发展机遇。粤港澳主要是抢抓CEPA的机遇，长三角是为了共享“世博景气”，环渤海经济圈是要抓住日、韩产业大转移的机遇，东北是要抢抓国家实施振兴老工业基地战略的机遇，中西部省份则是为了抢抓东部产业转移的机遇。各地都是为了抢抓国家“十一五”规划把区域规划放在突出重要位置的机遇，争取本区域经济一体化上升成为国家战略，得到中央在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更多更大的支持。二是为了推进区域经济整合。我国存在严重的地区分割和行政壁垒问题，其主要表现是：经济区域内各行政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各自独立，自成一体，缺乏协调；产业结构雷同，低层次重复，缺少优势互补，内在恶性竞争而外在竞争力不强；港口、机场、道路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缺乏统一规划和整体布局，重复建设，浪费资源；工业、城镇布点零散，土地资源浪费，环境污染严重；信息各自独立，缺乏沟通共享；地方保护严重，商品和要素流动不畅。加强区域经济合作，就是要消除地方行政壁垒，将多个行政区经济组合成更大规模的经济共同体，在更高层次、更大范围配置资源。三是为了拓展经济腹地。香港积极参与大珠三角和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是因为这两者为发挥CEPA效应建立了一个全新的载体。广东首倡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是要充分利用8省区资源丰富、人力丰富、市场广阔的优势，加强经贸往来，寻找产业转移后方基地，以调整产业结构，做大做强企业，缓解资源紧张，降低营商成本，扩大市场空间。四是了承接产业转移。广东加强与港澳联系，是要吸纳港澳资金和服务业优势，来为广东建成世界重要的制造业基地服务。江苏、浙江接轨上海，争取成为上海的经济腹地，是要在服务上海、接轨

上海中实现自我提高，自我发展。中西部省份与东部发达地区合纵连横，是要成为沿海产业转移的基地，打通出海口，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并与东部发达省份实现体制对接。五是为了打造世界级城市群。目前世界上有5大城市群，即美国东北部大西洋沿岸城市群、北美五大湖城市群、日本太平洋沿岸城市群、英国以伦敦为核心的城市群、欧洲西北部城市群。长三角加强区域经济合作，就是力争在较短时间内打造出最具活力的世界第六大城市群。广东也提出，珠三角要建世界级城镇群。

2. 区域经济合作的主要领域。

各地确定的合作领域，一般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共同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各地都从加强区域交通设施的统一规划、建设和协调，尽快建立各省区间安全、方便、快捷的综合交通网络出发，提出了一大批交通建设项目，同时把整合现有港口、机场、道路的问题提上了议事日程。在能源合作方面，泛珠三角的重点是“西电东送”和能源合作开发，长三角的重点是“西气东输”、管网互联互通和气源互补。在水利建设方面，东北四市提出争取早日实施“北水南调”工程，缓解吉林中部和辽宁中部城市群水源紧张问题。二是共同推进产业和投资合作。香港明确提出，要扩大在金融、物流、专业服务等香港经济的主体和强项领域的合作，同时加强在传统制造业升级换代、研究与开发、科技成果产业化、品牌创立以及引进技术方面的合作，并配合进行庞大的基础设施建设。广东一方面制定并公布了CEPA框架下香港18个服务行业进入广东投资的便利化措施，另一方面支持企业通过品牌扩张和资产重组等方式与周边省区合作，发展成为跨地区的大型企业集团，联手开发矿产、农业、林业、海洋等自然资源。中西部省份则注重承接粤港澳、沪浙苏地区劳动密集型和资源开发型产业的转移、优势企业的产品扩散。三是共同推进统一市场建设。各地都提出，在适当保持经济社会政策差异的同时，更多地注重政策的统一性、协调性，尽快实现技术标准、环保标准、认证体系及标准的统一，促进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四是共同打造区域旅游品牌。如长三角15个城市及安徽黄山市签署了《长江三角洲旅游城市合作宣言》，决定把长三角旅游区建成中国首个跨省市的无障碍旅游区，并已取消异地旅行社车辆不得跨区行驶的禁令。五是共同开展区域生态环境保护。长三角提出，要强化太湖流域污染治理。泛珠三角强调，加大珠江流域生态建设力度。六是共同打造区域信息平台。四个地区都提出要实现信息资源共享。长三角并提出实现三省市诚信门户网站互联、信息共享。

3. 区域经济合作中政府的作用。

2003年以来国内掀起的区域经济合作热与以往各地之间开展的经济合作相比，最大的不同是政府跨到了前台，成了区域经济合作的发动者、引导者。政府在区域经济合作中的作用：一是营造商品和要素跨行政区无障碍流动的环境。就是在政策上、体制上、法律法规上、规划上加强协调性、统一性，逐步消除地方保护主义，促进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这是政府应该发挥的最主要的作用。二是在基础设施规划与建设、环境保护、信息平台建设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三是在解决产业结构雷同上发挥作用，明确规划各行政区的产业发展方向，依靠国家成立的或区域内各行政区人民政府授权成立的跨区的权威机构的宏观调控，实现区域内各地产业的错位发展。从本质上说，推动区域合作的主导力量是市场，主体是企业。因而各地非常强调正确处理政府、市场、企业之间的关系，明确提出，要坚持政府推动、市场运作的发展模式。

4. 区域经济合作所处的阶段。

区域经济合作分为合作、协调一致和一体化三个阶段。合作是指在某些特定领域内各地区在政策和措施上自愿的、非强制性的互动行为。协调一致是指各地区以协定的方式统一行动、统一制定法律法规等。一体化则是指把某些经济职能和手段指派给同盟或共同体，并在同盟或共同体层面上协同动作。根据上述划分判断，我国区域经济合作基本上处于第一阶段。这是因为：其一，区域政府间实质性合作协调机制尚未形成或规格不高。东北只有四城市市长峰会制度，长三角目前最高规格的区域协调机制是三省市常务副省（市）长一年一度的座谈会，环渤海经济圈甚至任何层次的政府间实质性协调机制至今都尚未形成，四个地区都还没有成立跨行政区的权威性协调机构。其二，合作存在严重的体制性障碍。当前我国地方政府之间存在着一些难以协调的利益矛盾，包括财政税收利益和国家对地方政府的考核标准带来的政绩评价等。这种深层次矛盾短期内难以解决，因而行政区之间不合理竞争甚至恶性竞争短期内也难以消除。面对推进合作存在的困难，各地都提出，合作要务实，要从具体项目做起，从一件件小事做起，由易到难地推进。其三，合作协议的约束力不强。主要是目前四个地区的合作协议没有一个上升到法律法规层面。

三、对我省开展区域经济合作的几点思考

1. 我省开展区域经济合作的必要性与紧迫性。

从国际上看，区域经济一体化与经济全球化一样，是时代潮流之一。据统计，全世界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总数已有几十个，在世界贸易组织登记的参加了某种区域经济协定的国家和地区，现在已达到150多个。有的国家还参加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目前，尚离群索居、单兵独斗、孤立于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之外的国家屈指可数。从国内看，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经济圈、东北等地区区域经济合作虽然尚处于起步阶段，但已初见成效，并显示出强劲的发展势头。随着时间的推移，合作层次的提高，合作机制的完善，合作领域的拓宽，其作用和效果将进一步显现出来。加强区域经济合作，对区域内各方、对区域经济共同体乃至对全国的经济社会发展，都将发挥重大的促进作用。在国内区域经济合作急骤升温、周边省份纷纷向珠三角和长三角靠拢、国家重视开展区域经济合作的形势下，我省如果当局外人、旁观者，就会被边缘化，在国内区域经济竞争中将处于十分不利的地位。因此，必须坚决摒弃孤立发展、自我发展的发展模式，走合作发展、共同发展的新路，积极主动地参与到国内区域经济合作的大潮中去。

2. 我省开展区域经济合作面临的不利因素与机遇。

面临的不利因素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我省与周边省份经济联系不够紧密。“地缘相近，人缘相亲，经济联系密切”是区域经济合作的基础，其中经济联系密切最关键。我省与周边省份虽然地缘相近，人缘相亲，但经济联系不够紧密。我省经济实力不强，对周边省份缺乏辐射带动作用。尽管武汉是华中惟一的特大城市，但其辐射带动作用基本上局限于省内。湖北及武汉难以成为周边省份的经济中心。同时，周边省份中也缺乏一个经济实力强、发展迅猛、能够辐射带动我省的省份。这是我省与周边省份经济合作至今没有开展起来的根本原因，也是下一步与周边省份开展经济合作的最主要的不利因素。二是珠三角、长三角是我省的出海口，建设资金来源地，工业品供应地，劳动力、人才和农产品输出地，也是我省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样板。从经济联系密切、互补性强出发，我省应首选珠三角、长三角为合作对象。但由于我省与珠三角、长三角各省、市、特别行政区经济实力相差悬殊，经济联系远不及其核心层内部各成员之间密切，且地缘相隔，我省与这两个地区开展经济合作，难以成为其最紧密的成员。三是在中西部省份纷纷向东部沿海发达地区靠拢，争相成为其经济腹地的情况下，我省与珠三角、长三角地区开展经济合作，尤其在招商引资、承接产业转移上，将面临激烈的竞争。我省开展区域经济合作，也面临两个难得机遇：一是中央作出的“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的重大战略决策，为中部地区开展经济合作提供了重要契机，将促进中部地区合作发展，共创未来，并齐心协力争取中央加大对中部地区的支持力度。同时，中部崛起战略的实施，将增强中部地区的活力和吸引力，对中部地区与沿海发达地区开展经济合作具有积极推进作用。二是沿海发达地区正处在产业升级的重要时期，有拓展经济腹地、扩散经济能量、转移产业的迫切要求。而我省有承接产业转移、推进工业化进程的迫切愿望。开展区域经济合作能把两方面的需要有机统一起来，因此大有可为。

3. 我省开展区域经济合作的思路与对策。

一是在合作对象上，从经济联系密切、互补性强出发，应把与珠三角、长三角的合作作为重点，同时抢抓国家“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提供的机遇，开展与周边省份的合作。二是在合作领域上，与珠三角、长三角的合作应以经贸合作为重点，特别是加大招商引资、承接产业转移的力度。同时推进观念、体制、政策的对接，并实现信息的互通共享。与周边省份的合作应以共同协商、争取中央加大对中部地区的支持力度，促进中部崛起为重点。同时在交通设施的规划和建设上，在消除地方保护、建立统一大市场上加强合作。还可发挥旅游资源丰富的优势，开展旅游合作，建立无障碍旅游区，共同打造国际国内知名的精品旅游线路。三是在合作机制上，当前应把重点放在政府层面合作机制的建设上。与珠三角的合作，可以采取争取加入“9+2”的方式，使“9+2”变成“10+2”；也可以分别与广东、香港建立政府间合作关系。与长三角合作，则宜争取与上海、江苏、浙江分别建立政府间合作关系。与周边省份的合作，最好是建立没有龙头的中部经济圈。应建立制度化的政府间协商协调机制，包括省级领导定期峰会制度、联络办公室制度等。还应签订各种合作协议，以指导、规范合作行为，不断把区域经济合作引向深入。

湖北在中部崛起中的优势产业发展战略研究

湖北经济学院政法系 王 恒

一、湖北在中部六省乃至全国所处的重要战略地位

在经济国际化和市场一体化浪潮涌动、国家相继提出“西部大开发”战略和“中部崛起”战略的今天，湖北以优势产业实现中部“突围”战略日益受到广泛关注。湖北号称“中原腹地”，自古就是商贾必争之地，也是我国的老工业基地和商品物流中心之一，人力资源、自然资源、文化资源极为丰富。呼应南北，承东启西，九省通衢的居中区位优势造就了湖北独特的交通中心和通讯中心地位，得天独厚的资源禀赋奠定了湖北经济发展的坚实基础。湖北作为我国重要的人流、物流、商流、信息流的中心以及加工中心、市场中心，交易成本较低，区位竞争力强，蕴藏着巨大的发展潜力。

湖北不仅是我国粮食安全和能源安全的重要保障，坐拥农业、能源、重要原材料和主要初级产品的生产输出基地，而且重点企业在全国大型企业中占有一定的地位，拥有一定规模的现代制造业及高新技术产业，拥有武钢等全国最大的中、厚、薄板和特殊钢基地，为全国及东部经济发展所需原材料提供了有力支持。中央已经明确提出重点支持在湖北形成的三大比较优势产业基地，即高效农业基地、能源原材料工业基地、先进制造业基地。

优良的生态环境和生态资产，雄厚的科技实力和较好的人力资源，较好的产业基础，优越的区位，便利的交通、通讯，使湖北具有他省无法比拟的优势。湖北经济发展的战略支点作用突出，成为服务整个中部的经济、金融、贸易、交通、信息、科技和教育中心。无论从湖北的发展潜力看，还是从经济发展梯度转移趋势看，湖北都应成为我国经济增长的发动机，成为晋、豫、皖、赣、鄂、湘等中部六省崛起乃至全国发展的战略“支点”。

二、湖北在中部崛起中的优势产业发展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1. 湖北优势产业的发展现状。

伴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湖北产业结构转换速度明显加快，国有经济实现战略性发展，结构优化升级，针对特定的市场，生产某一种类的产品，产业特色鲜明，整体竞争力全面增强。湖北已形成十堰—襄樊—武汉汽车工业走廊，重、中、轻有机结合，改装车与零配件配套，汽车产量居全国第一位。目前湖北的汽车、钢铁、石化、电子信息、烟草、纺织、建材、食品等八大优势产业，拥有一批自主产权的专利技术及特色产品，发展势头强劲，效益不断提升，主导作用更加突出。武钢、武烟、神龙、石化、武锅等支柱企业增势强劲，国有和股份制工业增幅较高，十大工业重点行业运行态势良好，开发区和区级工业保持较快增长势头。

加快发展是构建“和谐湖北”的物质基础，也是促进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的当务之急。湖北坚定不移地实施了“三个一批”、“三个一百”、“三个一律”等“三个三工程”，即在推进国有经济战略性结构调整方面，一批大型国有企业成为混合所有制企业，一批国有骨干企业转制为民营企业，一批民营企业培育成为湖北经济发展的排头兵；在加快发展方面，重点支持一百家大型企业做强做大，重点培育一百家有发展潜力的中小企业，重点推进一百个工业重点建设项目；在行政管理体制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面，凡是可以下放的权力一律下放，凡是取消的收费一律取消，凡是精简的审批一律精简。

在以八大产业为突破口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方面也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骄人的业绩。如汽车

行业：重点支持东汽公司与跨国公司合资合作，抓好神龙轿车二期、东风本田二期扩建、东风日产生产能力完善配套和规模化生产，依托东汽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提高关键汽车零部件配套能力；钢铁行业：重点支持武钢二冷轧和硅钢改扩建、冶钢配套设施改造，在优化产品结构的基础上提升规模和水平，支持武钢与鄂钢联合重组及冶钢做大做强；石化行业：重点支持武汉石化 800 万吨、荆门石化 600 万吨炼油改扩建和仪长输油管线湖北段建设；电子信息产业：重点支持长飞、邮科院、武汉 NEC、随州波导、光迅科技等企业发展，逐步形成电子信息产业链；烟草行业：进一步整合资源，突出“一厂两牌”，提高武烟的规模效益；医药行业：重点支持三类以上新药的开发，加快生物制药产业化和中药现代化进程，着力培育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骨干企业；纺织行业：以提高国际竞争力和出口创汇能力为重点，加快推进棉纺织、服装生产力向优势企业集中，加快设备更新改造；建材行业：重点支持“四新两高”产品发展，力争 2005 年新型建材比例达到 40%；食品行业：重点支持农产品精深加工，形成优势、特色食品加工产业链。

2. 湖北优势产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湖北作为老工业基地，以资源开发为产业链龙头的能源、重化工产业结构是合理的，符合经济要素分布和产业优势分工的要求，但应当看到，经济结构虽然获得了很大的调整和改善，但产业结构性矛盾仍然没有根本消除，一些顽症和瓶颈问题仍然阻碍着湖北优势产业的发展。

(1) 无论从产业分布、地区分布或企业规模看，湖北的国有工业都存在战线过长、遍及各行业门类、数量太多、力量分散等问题。重工业、传统工业比重较大，过度竞争，资源性产业已进入衰退期。多数企业普遍存在设备落后、工艺落后、生产效率低等现象，产品成本较高，技术改造投入不足，缺乏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创新平台，技术密集型产业的比重过低，难以对工业结构的集中化起有效的主导和带动作用。企业下岗失业人员较多，税赋和债务负担偏重，资本金严重不足，融资困难，自我积累和自我发展能力较低。

(2) 在人才环境、投融资环境、基础设施环境、政府职能软环境等方面与东部地区仍存在较大差距，不同程度地存在着思想相对保守、观念不解放、小富即安、怨天尤人的消极状态，一部分干部等靠要的习惯尚没有根本改变，体制改革力度不够，内外开放度不够。部分改制企业法人治理结构不健全、运作不规范，在企业内部未能形成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3) 国有经济的战略性调整取得一定进展，部分国有资本退出竞争性领域，并向支柱产业、高科技产业转移，使产业结构逐步得到优化，但整体素质不高。国有股比重仍然偏大，投资主体单一，重点企业加快产权制度改革，积极吸纳民营资本、外资等非国有经济成分参股，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的步伐仍显缓慢。

(4) 国有企业组织规模不断优化，但规模不经济问题仍然突出。大企业发展不足，大企业数量在全国排名明显下滑。除汽车工业、钢铁工业、水泥工业、化肥工业外，大多数行业集中度低。未达到最低经济规模，规模效益差。一些传统产业和优势行业总量规模也偏小，竞争力不够强大。

(5) 虽然重点工业企业总体规模和竞争力日益增强，但产销衔接水平有所下降，生产成本上升，电力供应紧张，影响经济运行。重点企业在转换机制、产品结构、装配水平、经济外向度、发展环境等方面面临的现实困难不容忽视。

(6) 产业优势初步显现，但尚未形成完整的专业化分工协作网络，产业联系松散。企业之间的社会化分工、专业化协作水平不高，导致大企业难以发挥规模优势，中小型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不够。国有工业在一些主要行业中，缺少顶尖企业和精品名牌，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比重小，大企业的规模也不够大，特别是缺少特大型、在国内外具有较大影响、对行业具有很大牵动作用的企业。

三、湖北在中部崛起战略中发展优势产业的思路与对策

根据湖北产业结构特点以及经济运行的现实状况，当前湖北应当优先和重点发展汽车、钢铁、石化、电子信息、烟草、纺织、建材、食品等八大优势产业。崛起后的湖北，将形成以高新技术产业为主导、基础产业和制造业为支撑、服务业全面发展的产业格局。应以改革创新、体制创新、开放战略创新和技术创新为突破口，把重点放在扩大就业、调整结构和提升产业竞争力上，完善社会保障制度、金融制度、国有企业的产权制度，创造一个有效的宏观经济环境，使交通、通讯、教育等基础设施、金融、保险服务行业和第三产业统筹协调发展。湖北在中部崛起战略中着重发展八大优势产业的具体对策有：

1. 解放思想，更新观念。

在实际工作中坚持可持续发展是第一要务，各部门各单位都要服从和服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树立加速发展的赶超意识，以积极的心态参与市场竞争，加大自我发展的力度，最大限度地释放湖北的发展潜力。

2. 大力发展国有经济与非国有经济融合的混合所有制经济，按市场经济的要求来配置微观基础，通过控股参股、合资合作、并购重组等方式，实现资本多元化，使国有企业提升自身的造血功能。

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产权明晰、责权清晰、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严格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设立“三会”，明确各自的职责，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名副其实的经理层。抓紧推进人事制度、分配制度等的改革，建立有效的用人机制，全面推行合同制，建立合理的劳动分配制度。

3. 在市场准入、金融支持、保护私有财产权和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改善政府服务等方面，为民营经济营造宽松平等的投资创业环境。

保护企业家和企业的合法权益，尽可能地降低投资、创业、企业经营和企业扩张的成本，大力培育和激发民众强烈的致富欲望和自主创业精神，调动民众的创业积极性。引导和推动集群企业建立行业协会、同业商会、企业家协会等行业自律性组织，共同规范市场秩序，制止无序竞争。

4. 加大完善湖北养老和失业等社会保障体系的支持力度，扩大社会保险的涵盖范围。

明确企业办社会职能移交的“时间表”，大力推进主辅分离，抓紧制定统筹兼顾的政策和规范，在现有政策框架内对历史遗留的企业欠税、欠费问题给予最大幅度的减免，从财政、税收、投资、分配等方面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充分发挥企业的市场功能，大力推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体制，政企分开，减少政府对企业的行政干预和审批程序，推行政府“一站式”服务方式，提高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

5. 实施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探索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路径，积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高附加值加工产业。

鼓励企业通过实行加速折旧、盘活土地资产等方式，筹集技改资金。提高政府部门对通用技术的开发投入，鼓励优势产业企业与大学、科研院所联姻；运用财政贴息、税收返还等政策手段，引导优势产业的核心企业逐步增加研究开发投入；通过技术创新研发新产品、引进先进设备、提高管理技巧，从而提高整个优势产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6. 国家除加大对湖北基础设施、环境保护的投入力度以及对中部贫困地区、革命老区的扶持力度外，还应为中部传统产业改革设立专项援助资金，加大对湖北财税政策的改革试点力度，完善税收优惠政策，对于因湖北实行税收改革和税收优惠政策而影响地方财政收入的部分，通过中央转移支付给予适当补助。

扩大投融资渠道，加大对特色产业集群的资金扶持力度，积极推动产业集群诚信体系建设，发挥行业自律性组织和社会中介机构的作用，对集群企业进行客观公正的信用评级，推荐信用度较高的企业作为金融部门发放授信贷款、贴息贷款的目标企业，扩大特色产业集群的信贷规模。

7. 中部崛起，城市为先。

加速湖北崛起也必须走以城市为中心带动区域发展的道路，充分发挥中心城市的吸引、辐射和带动作用，打造武汉城市圈（武汉1+8）即武汉连接黄石、鄂州、孝感、黄冈、咸宁、仙桃、潜江、天门等周边8个中等城市、城市群（荆门、黄石、荆州、十堰等）和京广经济带（郑州—武汉—长沙经济带）。

8. 改善优势产业的经营环境，大力宣传优势产业的发展理念和发展模式，宣传和提升湖北优势产业的整体形象，增强优势产业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互补性和配套性，使优势产业形成区域品牌与企业品牌，扩大知名度和影响力。

加强对外向型优势产业的服务，引导企业进行国际质量认证工作，加快与国际接轨的步伐。将引入境外战略投资者推进湖北工业的国际化与湖北产业结构的调整升级相结合，制定多渠道引资的地区发展策略，注重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创新提高，吸引跨国公司扩大在鄂采购，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优化外商投资的地区布局，改善投资市场状况，缩小地区差异，同时处理好外国名牌与创自己名牌的关系，把引进外资的数量和质量结合起来，推进国产化进程、技术创新和自主开发。

9. 工业化是中部崛起的产业支撑和贯穿主线。

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应推进产业集群化发展，形成产业之间的分层良性互动局面。重中之重应优先发

展三大产业领域：一是发展高加工度产业或先进制造业；二是强化“原”字号产业，即能源原材料工业优势；三是用发展工业的理念发展农业，走农业产业化发展之路。湖北还应突出发展三大优势现代服务业：一是大力发展新兴的物流产业；二是大力发展商贸金融和新兴的信息服务业；三是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10. 各地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切实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打破地区封锁，借鉴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IT产业链的发展经验，从区域合作中寻求路径，做到既有“分工合作”，又有“组织配套”。

按照湖北各地资源禀赋特点、产业发展现状、产业链形成规律，选择最具有本地比较优势、定位独特的产业或产品，明确支持、重点培育特色主导产业，使企业规划与产业规划相结合、企业发展与产业链延伸相结合、工业园区和产业群的发展相结合。要特别重视拉长产业链，促进产业链的生成、集聚和发展，为高度分散的各类企业打造强势产业生态环境，形成地方特色和区域优势的比较优势，从而化解环境与发展的矛盾。

中部发展与政府职能转变

湖北经济学院经济信息系 潘爱武

一、引言

2004年，温家宝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加快中部地区发展是区域发展的重要方面。国家支持中部地区发挥区位优势和经济优势，加快改革开放和发展步伐，加强现代农业和重要商品粮基地建设，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竞争力的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提高工业和城镇化水平。”

温总理关于中部发展的报告明确宣示了中部发展在全国区域经济协调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并指明了中部区域进一步加快发展的方向，促进中部地区发展已提升到事关全国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战略高度。中部地区能否以此为契机，解放思想，克服困难，扬长避短，科学规划，勇于创新，保持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成为继东部沿海后中国经济腾飞的又一强大引擎，是十分令人关注的。本文试就中部地区（本文所谈的中部地区主要指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西等五省）发展中的政府职能转变谈谈自己的浅见。

二、问题的提出

中部五省资源丰富，交通便利，人文荟萃，工农业基础良好，称得上人杰地灵。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可谓占尽天时、地利、人和，然而在弄潮的大军中却鲜见中部地区的身影，鲜闻中部弄潮的声息，不少有识之士焦虑地发出“中部塌陷”、“经济凹地”的警语和“中部崛起”的大声疾呼。是什么羁绊着中部地区的手脚，迟滞了中部的快速发展？对此，人们可以找出许许多多的原因，但其中有一条是相同的，而且很可能是决定性的，那就是政府职能的转变未能跟上经济发展的步伐，落后的传统管理体制和方法仍然在发挥着重大作用，这非但不能促进经济的发展，相反却成为区域经济进一步发展的巨大阻碍。

在传统计划经济条件下，政府职能无所不包。在企业的经济活动中，从生产的规划、布局到具体的产、供、销过程，均由政府部门包办代替，企业的经济活动与政府的行政行为紧密联系在一起，失去自己的独立性。社会资源的配置效率和企业经济活动效率完全取决于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管理水平和效率。这种高度集权的管理模式，在由传统落后的农业社会向工业化社会转变的初期阶段是富有效率的。但当工业化的过程积累到一定程度后，无所不为的政府计划便很难适应经济的进一步发展，高度集权的政府职能便由最初的聚集资源和促进生产的高效率转向资源配置失当和企业产、供、销脱节，效率低下，资源浪费，生产

停滞的制造者。政府的集权职能一旦被削弱，经济活动中各种被束缚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就会激发出来，产生惊人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工业化的过程就会摆脱徘徊不前的困境而出现快速发展的良好局面。这就是我国改革开放后相当长一段时期全国各地生机盎然，经济高速发展的根本原因。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建立，传统体制的各种弊端不可能一夜消除，它们会逐渐显现成为阻滞经济持续发展的深层因素。尤其是传统的政府职能改革如果跟不上市场经济发展的步伐，它对经济发展的阻力将是致命的。在中国当前情况下，各地区经济发展的竞争，与其说是资源、技术、人才的争夺，不如说是传统体制中成长的各级政府对社会主义市场初级阶段的经济参与主体和资源要素配置的影响依然具有决定性的意义。中部、西部与东部的差距之所以越拉越大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就是东部的各级政府思想解放得更彻底，职能转变更到位，为市场经济服务的管理水平更高。而与之相反，中西部则仍保留着浓厚的传统计划管理色彩，各级政府职能的转变严重落后于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成为经济进一步发展的阻力。

三、政府职能转变滞后的原因分析

中部地区政府职能转变相对于东部沿海地区迟缓，原因是多方面的。

1. 传统体制根深蒂固，枝繁叶茂，改革非一朝一夕之功。

传统的中央集权管理体制建立后，其管理思想、管理方法已深深根植于各级行政部门。在我国渐进的改革开放过程中，社会主义市场机制的建立必将是一个漫长渐进的过程，与之相适应，政府的行政和经济管理职能的转变也将是缓慢的、渐进的。转变的进程一方面受到自上而下的改革开放政策的压力，一方面受到自下而上的经济发展的推动，此外，还将受到其他地方政府职能转变进程的外部挤压。这种挤压是由地区经济发展带来的。而各级政府本身由于因循守旧和既得利益的缘故，缺乏积极主动转变的动力。

2. 由东向西推进的改革开放政策，延缓了中部地区政府职能转变的进程。

我国的改革开放政策是由东部的经济特区——东部地区——中部开放城市——中部地区——西部地区这样由点到面层层推进的。中西部地区的开放进程起步较晚，许多优惠政策较东部实施得晚，而且政策限制较东部多。东部处于大胆探索，不断创新的前列，而中、西部则处于向东部学习的被动境地。在东西部的竞争中，中西部无疑是落后于起点之上。中部改革开放的滞后、市场经济起步较晚使得中部政府职能转变的内在压力较东部小，转变进程缓慢。

3. 中部地区相对封闭的内陆区位，使人们变革求新的开放意识落后于东部。

东部沿海各省市先天的具有海洋意识，即开放探索、求变创新、包容协作等早已深深融入人们的血液之中，只是由于长期的闭关锁国政策，将这种海洋意识冻结在人们的内心深处。改革开放政策的推出恰似一声惊雷激醒了东部人们沉睡的海洋之心。而中部属于典型的内陆省份，处于各省区的包围之中，没有任何边界线与他国相接，在历史上与外部世界的联系远较东部和西部稀少和艰难，而且中部地区在历史上均是典型的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这些因素使得中部地区的人们与生俱来就有一种封闭守旧、安于现状、不思进取的惰性，要想摒弃这种先天不足的思想意识，培养积极创新、求变求活的精神，所付出的努力显然要比东部更多。

4. 中部地区重工业比重偏大的产业结构增加了政府职能转变的难度。

中部地区煤炭、石油、铁矿、铜及其他有色金属含量丰富，水网密布，铁路、公路纵横交织，这些先天优越的资源禀赋，赋予了中部地区成为新中国轻重工业基地的重任。经过几十年的建设，中部地区形成了钢铁、汽车、能源、化工、机械、纺织等较有优势的产业集群，是我国仅次于东北的第二大传统工业密集区，国有企业的比重达78%。这些传统工业的建立与发展极大地促进了中部工业化的进程，提高了中部地区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但随着资源要素的渐渐枯竭，支撑中部重化工业的优势会慢慢丧失，而这些企业的技术含量低，设备老化，创新能力和发展能力严重不足。而中部各省囿于财力不足，对落后困难的国有企业的再投资进展缓慢。如何改造一大批这类轻重工业企业，建立起符合市场经济发展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是摆在各级地方政府面前的一道难题。改造本身一方面需要政府职能尽快转变，按照市场经济规律办事，另一方面却又对政府职能转变有巨大的牵制作用。因为这些国有企业长期适应了指令性计划经济的运行模式，一旦失去了政府的行政指令与保护，置身市场经济的大潮，必定无所适从，难

以生存。可以预见，它们在相当长时期无法脱离政府的哺乳。国有企业这种对政府难以割舍的依赖增加了政府按市场原则转变职能的难度。

5. 中部地区农业人口比重大，减轻了政府转变职能的压力。

中部五省农村人口 2.55 亿，占全国农村人口的 27.34%。五省农村人口占五省总人口的比重高达 78.22%，高出全国 5 个百分点，是全国农村人口比重最高的地区。农村人口比重高说明中部地区城市化比率偏低，而城市化是一种影响深远的社会经济变化过程，它对推动与传统农业社会相适应的政府职能的转变意义重大，因为城市化意味着：非农产业和劳动力向城镇集聚，并吸纳越来越多的农村人口；以社会服务为特征的城市生活方式的扩展与强化；乡村文化向城市文化发展。城市化在数量、质量上的提高，对推动工业化、现代化和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作用显著。城市化的发展必将伴随着公共卫生、交通、通信、商贸、安全、规划、环境、文化等等一系列的变化发展，传统的政府职能必会面临一系列新的挑战。可以说，城市化进程的速率与政府职能转变的速率是成正比的，而中部过低的城市化比例使得各级地方政府的职能转变的外部压力减轻。

6. 厚重的传统文化积淀，使中部地区思想保守，不利于推动政府职能转变。

中部地区黄河流域的中原文化和长江流域的荆楚文化构成中华五千年文明的最重要部分。这部分的核心又是重农轻商的儒家思想。这种千年厚重的文化积淀是中国其他任何地域都无法比拟的，它带来的种种的优越感姑且不论，留给中部地区的保守思想却是深深地扎下了根。不敢创新，不愿接受新事物，不为人先，因循守旧，故步自封等等与市场经济发展背道而驰的思想顽症难以根治，这就在思想意识上不利于推动政府职能的转变。

以上种种因素严重阻碍了政府职能转变，进而影响了中部地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发展和完善。中部地区若不紧跟时代，解放思想，克服困难，转变政府职能，迎头赶上，那么中部地区在东中西的新世纪更加激烈的角逐中恐怕会落下更远。

四、市场经济中的政府经济职能

理想的市场经济是指所有物品和劳务都按照市场价格自愿地以货币形式进行交换。这种制度无需政府的干预，就能够从社会上可供利用的资源中获取最大利益。然而在现实生活中，还不曾有一种经济能够完全按照“看不见的手”的原则顺利运行。相反，每个市场经济几乎都遭受其制度不完备之苦，“市场失灵”的现象常有发生。结果造成过度的污染、失业、贫富两极分化等症状。因此，政府对于市场经济的干预是完全必要的，“政府之手”对于市场经济主要行使三项职能：

1. 提高效率。

政府通过促进竞争、控制诸如污染这类外部性问题以及提供公共品等活动来提高经济效率。

2. 增进公平。

政府通过财政税收和预算支出等手段，向某些团体进行有倾斜的收入再分配，从而增进公平。

3. 促进宏观经济的稳定与增长。

政府通过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促进宏观经济的稳定和增长，在鼓励经济增长的同时减少失业和通货膨胀。

在这三项职能中，政府基本上扮演的是市场经济发展的维护者的角色，促进市场经济发展的效率、公平和稳定。它并不需要告诉企业应该干什么，怎么干，为谁干，这些问题完全交由市场去决定，由价格和利润去协调产、供、需的平衡。市场经济是一部复杂而精良的机器，它通过价格和市场体系对个人和企业的各种经济活动进行协调。它也是一部传递信息的机器，能将数十亿的各不相同的个人的知识和活动汇集在一起。在市场经济中，没有一个单独的个人或组织专门负责生产、消费、分配和定价等问题，而只有当垄断和其他形式的不完全竞争或企业的活动产生了负的外部性如污染等而导致市场失灵时，政府才会试图干预，以弥补“看不见的手”的不足。

而在传统的指令性经济模式中，却赋予政府无所不为的经济职能，它决定企业生产什么，如何生产，为谁生产的所有过程，包办企业产、供、销的全部环节，而对效率、公平、稳定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政府